

南京科远智慧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科远智慧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11），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再次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3年度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4年5月17日下午15:00开始，会期半天；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17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5月17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或者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2）网络投票：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

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6、股权登记日：2024年5月10日

7、出席对象：

(1) 截止2024年5月10日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附后)；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南京市江宁区秣陵街道清水亭东路1266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示例表如下：

提案 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 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包含以下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科远智慧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科远智慧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科远智慧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00	《科远智慧2023年度财务报告》	√
5.00	《科远智慧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6.00	关于聘请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	√
9.00	《科远智慧2023年度分配预案》	√
10.00	《科远智慧未来三年(2024年-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	√
1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2.00	关于制订《科远智慧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以上议案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刊载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上述议案中，议案11.00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

持表决权总数的2/3以上同意；除议案11.00以外的其它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东所持表决权总数的1/2以上同意。

股东大会对上述议案进行投票表决时，将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票单独计票，并将结果在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单独列示。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4年5月10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

2、登记地点：南京科远智慧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

3、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请见附件）、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在会议召开前提前登记，登记可采取在登记地点现场登记、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方式登记。

4、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赵文庆、吴亚婷

联系电话：025-69836008

传 真：025-68598948

电子邮箱：zhaowq@sciyon.com、wuyt@sciyon.com

地 址：南京市江宁区秣陵街道清水亭东路1266号

5、其他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请于召开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以便验证入场，参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五、备查文件

- 1、南京科远智慧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南京科远智慧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南京科远智慧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15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380”。

2、投票简称：“科远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对于上述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或“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5月17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操作程序

1、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2024年5月17日上午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南京科远智慧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帐号：_____

委托人持股数：_____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码）：_____

被委托人姓名：_____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提案编码	审议事项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科远智慧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科远智慧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科远智慧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00	《科远智慧2023年度财务报告》	√			
5.00	《科远智慧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6.00	关于聘请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	√			
9.00	《科远智慧2023年度分配预案》	√			
10.00	《科远智慧未来三年（2024年-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	√			
1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2.00	关于制订《科远智慧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	-----------------------	---	--	--	--

说明：

1、请在“表决意见”栏目相对应的“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2、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会议结束时止。

委托人签名：_____（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